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 日、2021 年 7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南京新百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南京新百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2、2021-023），涉及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所持公司 303,743,775 股被轮候冻结事项，冻结期限 3 年。

2024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4 司冻 0704-1 号]、《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苏 01 执 192 号]。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所持公司 303,743,775 股股份被继续冻结。

一、本次股份被继续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三胞集团	是	303,743,775 股	62.69%	22.56%	否	2024 年 7 月 4 日	2027 年 7 月 3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诉北京乐语世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袁亚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三胞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三胞集团	484,482,721 股	35.99%	484,482,721 股	100%	35.99%

三、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自 2018 年起出现流动性危机，存在债务逾期以及因债务问题导致的诉讼或仲裁情形。目前，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处理股份冻结的事宜，争取尽快解除对公司股份的冻结。

2、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目前经营及管理正常，上述股份被冻结的情形对公司控股权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
-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